

张志公先生传略

李 一 娟

一

张志公先生，笔名瓊一、纪纯、贺重、张耕等，当代著名语言学家、语言教育家。原籍河北省南皮县。1918年11月13日出生在北京一个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是一位测量技术人员，数学教员。五、六岁时，随父母到了沈阳，七岁入沈阳第四小学，后转入第一小学。高小第二年，父亲到南方工作，先生随母亲回到故乡，在那里读完了小学。

1931年，先生考入天津“铃铛阁中学”（后改名省立第一中学，再改名为天津中学），这是一所教师队伍强、教学质量高的公立学校。1934年考入河南开封高中，这所中学是河南的“名牌”学校，要求学生大量阅读课外读物，因而先生对中国现当代文学、外国文学、中国古典文学，产生了浓厚兴趣。先生的外语成绩一直很好。高中毕业考入了南方四大学联合招生的工学院，分配到“中央大学”化工系，一年后转入外文系。嗣后又转金陵大学外文系，主修英语、法语、外国文学。1945年毕业，留校担任助教。1948年夏应聘到海南大学任副教授，讲授二年级英语、欧美名著选读和语言学概论等。1949年底，赴香港，在华侨大学任教，讲授翻译学。1950年冬回到北京，到开明书店任编辑。

1951年起任《语文学习》月刊主编，先后达9年。1955年调人民教育出版社工作至今。先后曾任汉语编辑室主任，外语编辑室主任、副总编、学术委员会主任等职，还兼任北京外国语学院讲座教授。社会工作曾任过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学术委员会委员、文字改革委员会委员、北京语言学会会长（改为该研究会名誉理事长）、北京外语学会会长、全国中学语文教学研究会副会长、香港《中英语文教学》顾问、北京语文教学研究会顾问、《中学语文教学》月刊顾问、《语文教学与研究》月刊顾问、大学语文研究会顾问，以至幼儿语言教育研究会顾问等。1987年起，受聘为世界汉语教学学会顾问。在此期间，仍从事教学工作，自1985年起至今，任北京外国语学院教授，并曾受聘为北京师范大学兼任教授，无锡教育学院名誉教授，还曾在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学院等校兼课。现任中国民主促进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

志公先生早在大学学习期间，就致力于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的研究。他在金陵大学的毕业论文是《从〈文心雕龙〉所见的中国文学传统》。因论文的研究对象是《文心雕龙》，外文系聘请吕叔湘先生任指导教师，（吕先生当时是金陵大学文化研究所的研究教授）。先生就是这样与吕先生相识，至今一直保持着亲密关系。

1948年，先生为教学语言学概论课，写了论文《语言的发生和初期语言的发展》。为了研究这一课题，他涉猎了有关人文科学，自然科学，应用科学以及人类学，考古学，社会学，心理学，生理学，比较解剖学等等。此文首刊于《张志公文集》第五卷（广东人民出版社1991年1月版）

二

新中国成立时，先生尚在香港，一年后毅然回到北京，时年

32岁。由于先生有很深的学术功底，不久就以他的贡献博得社会的赞许，成为语言学界很有影响的人物。更由于为人谦虚持重，无论长者、同辈，都佩服他。

为了普及语文知识，1951年《语文学习》创刊了。先生虽无明确的名义，而实际是主编。1953年编辑部根据群众意见，确定了《语文学习》“应以中学语文教师为主要对象，以协助中学语文教师作好教学工作为主要任务”，同时兼顾社会上一般读者的需要。《语文学习》是当时国家级唯一的普及性刊物。从它创刊之日起就受到广大语文学习者，特别是中学教师的喜爱。到1959年，它的发行量由创刊时的10万册增加到20万册，最多曾达30余万册，成为当时发行量最大的刊物。

先生亲自为刊物的需要撰写稿件，缺什么写什么，经常是每期都有先生不同署名的两三篇文章。这些文章分别是《汉语语法常识》，署名张志公；《谈修辞》，署名璩一；《写作杂谈》，署名纪纯。从1951年创刊号起至1953年6月号止，就为《语文学习》撰写稿件近50篇。先生的文章通俗易懂，结合实际，既能帮助读者系统学习语文知识，又能解决实用上的问题，这些文章在提高全民族的汉语水平上、在语文教学上都起了很大作用。应广大读者要求，以上文章分别集成《汉语语法常识》、《修辞概要》、《写作方法——从开头到结尾》三个单行本。

《汉语语法常识》，是志公先生研究教学语法的第一步。他研究各家的语法著作，博采众长，融会贯通，自成体系。该书关于词的分类做了一些新的处理，有独到的见解。如助词，一向都是指语气词而言，该书分成三类：时态助词（了、着、过），结构助词（的、地、得）和语气助词。句法方面，也对各家说法有所取舍，并且提出了常式句、变式句、存现句等。该书讲解浅显易懂，举例详明，注意实际应用，受到广大读者，尤其是语文教师的欢迎，成为当时影响较大的语法著作之一。此书前后6次印

刷，印数达20万册。1955年，日本出版了该书的日译本，译名为《中国文法基础》，由当时大阪市立大学的香坂顺一副教授翻译。译者认为“作为新中国的第一部学校用语法教科书《汉语》第三、四册的辅助读物来看，本书在语法研究史上是应当占有相当地位的。”（见王立达编译《汉语研究小史》）

《修辞概要》，把研究对象限于现代口语和现代白话作品中的修辞现象，不涉及文言修辞，是我国修辞学史上第一部全部讲白话修辞的专著；它把修辞和语法联系起来，讲用词、造句中的修辞问题；它打破了修辞学以讲辞格为主的局限，扩大了修辞学的范围，一头连接上语言特点，讲用词造句，一头延伸到篇章结构和文体风格；它适应广大读者的需要，着眼于实用，把修辞学的道理讲得深入浅出，语言通俗易懂。张弓先生的《中国修辞学讲义》和陈望道先生的《修辞学发凡》建立了中国修辞学的比较科学的体系，从而成为标志中国修辞学研究进入新阶段的里程碑。志公先生的《修辞概要》则是紧步《发凡》之后，对现代汉语修辞学的创立起了奠基作用，它的影响所及，是很深广的。此后出版的各种修辞学专著和修辞学教科书，以及若干关于现代汉语的著作中的修辞部分，都或多或少的受到《修辞概要》的影响，特别是结合语法讲修辞和把修辞学的研究扩展到篇章、文体、文风这两点，后来为修辞学界相当普遍地接受了。

《写作方法——从开头到结尾》，系统地讲解了写作方法。1982年此书与《修辞概要》合并，命名为《修辞概要——读写一助》，由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

汉语语法学自《马氏文通》问世以来，陆续出了不少语法书，可是为培养使用能力而通俗地描述语法的并不多。为了适应这种需要，先生编写了《语法学习讲话》，这本书的编写原则是把重点放在应用上，讲最基本的东西，多从逻辑关系上着眼，联系说话和写作中的修辞表达以及语气、情态等问题。因为它通

俗、新颖、解决问题，所以受到读者欢迎，前后印数近50万册。

1951年3月，在第一次全国中学教育会议上，中共中央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胡乔木同志作了关于爱国主义教育的报告，谈到学校的语文教学不宜将语言与文学混在一起。1951年6月6日，

《人民日报》发表题为《正确地使用祖国的语言，为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斗争》的社论，提出了单独进行语言教学对纯洁祖国语言的必要性。1953年12月，中共中央语文教学问题委员会给党中央的《关于改进中小学语文教学的报告》里进一步提出文学、语言分科的建议。1954年初，中共中央决定采纳这个建议。随后，吕叔湘先生和志公先生同时被调到人民教育出版社，分别担任副总编辑和汉语编辑室主任，负责编辑汉语教科书。

在教育部的领导下，在语法学界和教师们的支持下，由先生主持了草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的工作。为草拟这个系统，确定了两个原则：一、尽可能地使这个系统能把几十年来我国语法学者的成就融汇起来；二、尽可能使这个系统的内容（从立论到术语）是一般人，特别是中学语文教师比较熟悉、容易接受的。根据上述原则反复进行了试教、讨论、修改和审订，经过两年多的时间，最后于1956年1月定稿，7月在青岛举行的全国性语法教学座谈会上得到与会者一致认可，定名为《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以下简称《暂拟系统》）。王力先生在评论这个语法系统时说，“重视汉语语法结构的特点，尽可能依据语法特点而不是依照意义范畴去分析汉语语法。这一个原则就构成了这个系统的最大特点。”“与其说暂拟语法系统仅仅是融汇了各家的成就，不如说它建立了一个新的体系。”（见《关于暂拟的汉语教学语法系统问题》，《语文学习》1957年11月号）。《暂拟系统》的制定，是中国教育史上的一个创举，二十多年来一直起着很大作用。中小学的语法教学依照这个系统，不少高等学校，特别是高等师范院校现代汉语的语法教学部分，基本上也采用了这个系

统。一些工具书以及语法研究的学术论著也采用这个系统所使用的语法术语。根据《暂拟系统》先生主编了初中《汉语》一至六册，为当时中学的文学和汉语分科提供了教材。根据读者建议，1959年在先生主持下把《汉语》教科书改编为一般书籍出版，定名为《汉语知识》。在改编过程中，删除了一些繁琐内容，修改了个别讲法，改换了部分例句，调整了练习和编排方式，使之便于自学、参考。许多语文学习者和语文教师认为这是一本较好的自学用书和参考书。此书在香港、日本、东南亚各地也有广泛影响，日本香坂顺一教授1962年所著《现代中国语文法》主要是参考这本书的（见该书前言）。应国内外读者的要求，人民教育出版社1980年再版了这本书。

为了介绍和阐述《暂拟系统》，他邀请了全国语法学界二十多位专家著文，编成《语法和语法教学》一书，全面阐述了《暂拟系统》的内容。这么多语法学者通力合作，集体编写一本语法书，这是一个创举。它满足了教师对辅助性、参考性读物的需要，兼有普及和提高的作用。这本书与《暂拟系统》一样，在我国语言教育界也一直起着作用。

先生在50年代还写了不少论文阐述他的语法观点，如《一般的、特殊的、个别的》、《可能的和必要的》、《关于汉语句法研究的几点意见》、《语法研究的理论意义和实用意义》、《语言规范和“约定俗成”》等等。1955年7月，《语文学习》开展了汉语句法中的主语、宾语问题的讨论，历时十个月。《关于汉语句法研究的几点意见》就是这次讨论的一个总结，此文论述了，要全面解决汉语语法的句法问题，必须进行词法和句法的综合研究，忽视词法，或者使词法跟句法分离的情况必须改变。进行句法分析必须把结构和意义结合起来考虑，不能偏执一端。《语法研究的理论意义和实用意义》批评了语法研究中理论和实用互相脱离的倾向，指出必须把理论意义和实用意义统一起来。郭绍虞

在他的《汉语语法修辞新探·后记》中对先生的上述两篇论文极为推重，他说：“我觉得张氏对于语法学界的问题，眼光特别敏锐。以前提出的语法研究的实用意义，和这儿所称引的词法与句法的关系问题。都值得特别重视，甚至可以说我所提出的以辞例为基础，和以词组为中心的两点建议都是受张氏的启发。”

先生自从接触了汉语文教学之后，就感到研究传统语文教育的必要性。他于1959~1961年进行了这项研究。反映在《传统语文教育初探》（附蒙学书目稿）中。《漫谈语文教学》（1963年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就是这些文章的结集。《传统语文教育初探》（1962年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1978年又补充了新的资料重版）是我国第一部研究传统语文教育的专著。此书全面反映了传统语文教育的基本情况，指出哪些经验是行之有效的，哪些是不可取的，哪些是可资借鉴的。关于蒙学，前人的记载很少，各种蒙书也大都散失，先生对蒙学和蒙书进行了系统的研究整理，考察了一些珍贵资料。对蒙书“新编对相四言”的来龙去脉从思想内容、服饰、文物、语言等进行了考察，写成了论文《新编对相四言的来龙去脉》。这篇文章被评为“这才是真正的考据论文。”

先生这个时期研究归纳出的几条传统经验，对当时的语文教学起了积极作用。其中集中识字的论述尤为突出，有的地方原已试行，先生的研究成果发表后给予实验以历史根据。有的地方则是在先生的文章发表后开始的，并且参照书里的介绍编出了新的《三字经》、《四字文》、《儿童学诗》等教材。在作文教学方面，有的运用《传统语文教育初探》介绍的宋人谢枋得提出的“大胆文”、“小心文”的观点。《传统语文教育初探》着力介绍的欧阳修、朱熹、程端礼、唐彪、王筠等人的教学语文的观点引起一些同志的兴趣和重视，以至出现了集中介绍前人对教学语文论述的书。

先生这一时期的研究成果为丰富我国文化宝库，继承我国的

文化遗产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三

十年动乱后，先生又以极旺盛的精力、以勇于创新的精神，在语法、修辞、语文教学领域，以其丰硕的、具有开创性的研究成果，丰富并推动了这些学科的发展。

(一) 在理论语法和教学语法研究方面。在理论语法研究上最突出的贡献是指出打破从西方引进的语法学框架，建立起符合汉语实际的语法体系。近年来，先生在他的多次讲话和有关论著中都明确指出，我们现在的汉语语法，不论那个体系，不论是“暂拟系统”还是“提要”都“姓西”，都是西方语法体系的翻版。这些体系是以形态语言为基础建立起来的，而汉语是非形态语言，根本不相适应。他认为，前人引进西方语法，历史功绩是很大的，我们的责任应当是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搞出反映汉语实际的语法体系来。为此，他写了一系列文章，探讨了汉语特点，以及研究汉语语法的理论和方法。在最近的一次讲演中，先生指出汉语的语法规则既不是通过形态表现出来的，也不是用语序、虚词就能包纳罄尽的，虽然语序和虚词很重要。汉语语法实际上就是汉语各级语言单位进行组合的一些规则。这种规则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强制性的规则，这类规则如加以归纳整理，可以预见是数量有限的，不会很多。第二类是选择性规则。这一类规则可以预料是数量很多，而且相当复杂的。汉语的丰富、准确、而又灵活、多变的特点都表现在这里。这是使用汉语时的要点和难点，也是研究汉语时的要点和难点。

先生认为，汉语的各级单位的组合关系，大体上是一以贯之的。各级语言单位，基本上遵循同一套组合方法。这种组合法则为归纳起来就是：联合关系的、加合关系的。当然，再细分，还可分出若干小类。

组合的结果可以产生语组、语句，还可产生更大的单位。而各级语言单位中，数量最大、地位最重要的是词。语法研究当中，产生问题最多的也是词。

先生认为，汉语的词当然可以作语法的分类，但是不同于西方语言的八类、九类或十类，第一个层次大概不过四、五类，细分起来自然会一层一层的，分出很多，不过愈往下分，语义的因素愈多，而语法因素则愈来愈少了。

在教学语法方面，志公先生于八十年代又主持、指导制定了《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七十年代末，随着语法研究和语法教学实践的发展，各级学校的语文教师对《暂拟系统》提出不少改进意见，并要求制定新的汉语语法教学系统。在教育部的领导下，先生于1981年7月主持了在哈尔滨举行的《全国语法和语法教学讨论会》并执笔写成《〈暂拟系统修订说明和修订要点〉》。在此基础上，又广泛征求专家和教师的意见，由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学语文室主持制订了《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这个《提要》已经教育部批准公布。《提要》是继《暂拟系统》之后志公先生为建立汉语教学语法体系作出的又一重大贡献。

1981年7月到1982年11月志公先生主编了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的《现代汉语》（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1984年经修订，改为一般高等学校读物）在中册第三编《汉语语法》中，一方面试为构拟教学语法新体系作一些尝试，一方面也体现了志公先生一些新的研究成果。这部教材具有规范性，重实用，便于自学，突出汉语特点。它一问世，在社会上立即产生了强烈反响，发行量竟达60万套。吕冀平先生在评论时指出：“它在更大的程度上摆脱了以印欧语系为基础的语法教学体系，更多地注意了汉语的特点，更多地注意了实践和应用。”“它除了在编排结构上有所创新以实用以外，在语法体系上也颇有一些改革。”“吸取了前人的成

果，结合当前的需要，在汉语语法教学方面进行了新的尝试。”

（见《电大教材〈汉语语法〉读后》，《中国语文》1983年4期）

（二）在修辞学研究方面。先生主编的电大教材《现代汉语》修辞部分以及为中国大百科全书撰写的《汉语修辞》长条，集中地反映了先生《修辞概要》问世以后研究修辞学的成就。

1. 他对修辞的本质特点进一步作了科学的概括，给修辞下了一个完整、精确的定义：修辞是使用语言的过程中，利用多种语言手段收到尽可能好的表达效果的一种语言活动。所谓好的表达，包括它的准确性，可理解性和感染力，并且是符合自己的表达目的，适合对象和场合的得体的、适度的表达。修辞有民族性，不同民族各有自己的修辞习尚。修辞有社会性和历史性，修辞的习尚与社会历史发展有密切关系。研究这种语言活动及其规律的科学是修辞学。它是语言科学的一个分支。它与逻辑学、心理学、社会学、历史学、民俗学、美学、文艺学等多种学科有关联。

2. 明确提出了语言的运用要为表达内容和文体、风格、技法（包括选词、用语的方法）方面的需要服务。这是先生考察了我国历史上和当今国际间研究修辞学的有关论述和实践之后得出的结论。

3. 创建了“汉语辞章学”。先生对“辞章学”的研究是具有开创性的。他先后试讲了三轮汉语辞章学课：第一轮是1980—1981年在北京大学中文系为三年级本科生开设的选修课；第二轮是1985年在北京外国语学院为汉语系在职研究生班开设的必修课；第三轮是为北京师范学院三位硕士研究生开设的一门必修课。积此三轮讲课的经验，听取了听课者的反应，使原先的构想更趋完备。目前正在从事整理，同时指导一位北京师范学院的硕士研究生学习辞章学并且作听讲笔记，写出自己的论文。先生曾表示，如果主客观条件许可，在不太长的时间将把汉语辞章学这

一既有民族特点，又符合科学原理，并且切实有用的研究成果奉献给社会。

（三）在语文教学方面：1978年拨乱反正之后，各项工作逐步走上正轨。先生第二次投入对传统作法的研究。用他自己的话说，是对传统语文教学的“再认识”。也就是实事求是地剔除封建性的糟粕，发扬符合科学的精华，探求现代化和民族化相结合的语文教学改革之路。他总结了传统语文教学的三大经验和四大弊端。三大经验是：1、建立了成套的、行之有效的汉字教学体系，包括写字教学的步骤和方法；2、建立了成套的文章之学的教学体系；3、建立了以大量的读、写实践为主的语文教学法体系。四大弊端是：1、脱离语言实际；2、脱离应用实际；3、忽视文学教育；4、忽视知识教育。根本的一点是，在封建社会后期，传统的语文教学已经完全沦为为封建统治服务的科举考试的附庸。简要表述如下：识字+作文章=语文教学；语文教学的目的要求就是达到考中举人、进士的水平；考中的结果则是作官。再简化一下，形成了下面这样一个公式：识字+读书+作文+考试⇒最终目的就是作官

先生研究了传统语文教学的得失，研究了现代社会对语文学科的要求，率先提出了语文学科科学化的主张。《关于改革语文课程、语文教材、语文教学的一些初步设想》一文，比较全面地反映了他的语文教育观点。文章中提出的基本点是：语文教学要面对当前的和今后的社会需要；既要继承传统的好经验，更要清醒地看到并且坚定勇敢地革除传统遗留下来的重大积弊；要使语文教学朝着科学化、高效率的方向前进，成为培养建设人才的基础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实现语文教学现代化，先生在这篇文章中提出了一个幼儿、小学、初中、高中“一条龙”的语文课、语文教材、语文教学的具体改革方案。改革方案富有实践性和创造性。

为了实现语文教学现代化，先生对语文教学诸方面进行了研究。其中最为突出的有以下几个方面：

1.关于“文道统一”。“文道统一”是志公先生一贯坚持的观点。早在六十年代社会上强调“政治第一”的时候，他坚持“文道统一”，其后，人们强调“工具性”的时候，他还是这样主张。先生认为，文道统一是语文学科的性质所决定的，是语文和语文教学自身的特点，是客观存在的，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先生始终认为，语文课必须很好地完成培养、提高学生理解和运用祖国语言文字能力的任务。而语文能力的培养和提高，固然要进行语言训练，却也跟思维训练密不可分，跟思想教育密不可分。先生认为在语文课中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不等于进行空洞的说教，而是要潜移默化地渗透到整个语文教学过程中去，切实地陶冶学生的思想情操，培养正确的行为准则和良好的行为习惯。1985年教育部制订的《全日制十年制学校中学语文教学大纲》中，有一段话是志公先生的手笔：“课文要仔仔细细地读，字要规规矩矩地写，练习要踏踏实实地做，作文要认认真真地完成。”评论家这样称道：“文道结合的如此紧密，智力因素和非智力因素浑然一体，令识者拍案。”1980年先生到青海讲学，在解答教师提出的指导学生学习一篇课文怎样体现文道统一时，提出了一个有名的“带学生从文章里走个来回”的主张，即“首先把语言文字弄清楚，从而进入文章的思想内容，再从思想内容走出来，进一步理解语言文字是怎样组织运用的。”志公先生对文道关系论述的如此具体而细微，例子不胜枚举。

2.关于“口语训练。”对“口语训练”的认识，实际上是对学习语文的重要意义的认识。志公先生立足于现代，着眼于未来，把现代社会同今后的发展联系起来思考。今天已经不是人与人面对面口耳相授了，而是地上的人对在空中的人、地下的人、海底的人说话了，是人对机器说话，进而还教机器说话了。这就

要求人们学好普通话，接受口头语言的训练。

3.关于“培养现代语文能力”。这个问题，实际上是对语文特定任务的认识。说到中学语文教学的特定任务，志公先生的观点很明确：培养和提高学生的现代语文能力。先生认为语文能力是读、写、听、说能力的综合。培养现代语文能力，即处理生活和工作中的实际问题的敏捷准确的高效率的口头和书面语言能力。在语文教学中学习语文知识，使学生的头脑科学化、条理化，养成良好的思维习惯，是终身受用不尽的。

先生关于语文教学现代化及语文教学一系列改革的提出，标志着他的语文教育思想的一个重要发展，一个由经验的向理论的、由朴素的向科学的飞跃；标志着他的语文教育思想，经过三十多年的不断发展和深化，已形成了一个相当完整的体系。当前语文教育的各项改革无不受着先生的教育思想的影响。

先生不仅是一位汉语学家，也是一位外语教育家。先生毕业于金陵大学外文系，他的第一外语是英语、第二外语是法语，此外先生还自学了俄语和日语。他是一位通晓四种外国语的著名学者。早在1952年，就出版了他的《怎样学习俄语》一书。1962年，为了加强外语教材建设，人民教育出版社组建外语编辑室，先生被调任编辑室主任，着手制定英语、俄语教学大纲，编写新的教材。他还带领全室同人首先进行了调查研究，总结了中国外语教学的历史经验，写成两个调查报告：《回顾六十年来中学英语教学和教材》和《俄语教学回顾》。教育部将这两个调查报告作为文件下发，供各地参考。在此基础上，志公先生主持拟定了新的英语和俄语教学大纲，建立了新的教材体系，编写了初中、高中全套《英语》和《俄语》教材。这两套教材是建国以来直到目前新编九年义务教育外语教材前最好的教材。此外，先生还写了不少指导外语教学的文章，如《中学外语教学的意义和目的要求》、《试谈外语教学的两个基本问题》、《加强外语教学的研

究工作》：《外语教改从何始》、《教材和教师》等等。这些具有独到见解的论著，在指导我国外语教学上起了很大作用。先生常被邀请到外语院校授课，从事外语工作的人员常登门求教。他还十分重视对外汉语教学，在他的倡导下，已组织成编写班子着手编写“日本人学汉语”“英语民族学汉语”“苏联人学汉语”等多种教材。他是“世界汉语教学学会顾问”。

四

志公先生在科学研究、治学思想、治学方法上也为我们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

（一）为工作需要而治学，是先生在学术上贡献大、影响广、声望高的一个主要原因。先生在重印《汉语语法常识·跋——重看旧作志感》一文中谈到：“几十年来，无论我写了些什么，写了多小，写到什么水平，无一不是适应工作需要而写的。除此以外，没有别的动机。”（见《张志公文集》1991年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纵观先生40余年的研究成果，全部出于工作需要。五卷本的《张志公文集》（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汇集了先生1987年前的主要学术成果，也记载了先生献身工作的业绩。它既是一部学术著作，也是先生数十年献身工作的写照。先生曾深有感触地谈到：“要在工作中培养人，青年人也应当相信工作能够培养人。”这是先生对这一宝贵经验精辟的总结。

（二）运用唯物辩证法指导学术研究，是先生成就卓著的一个重要条件。先生认为，唯物辩证法是进行学术研究最好的思想方法。他曾多次强调：“我们研究问题，首先要用唯物辩证法作为我们的方法论。绝对化、极端化、片面性、非历史主义，都是我们所不取的。”1959年在讨论语言规范时先生指出，促使语言发展和语言教育有两股力量，一是制约的力量，就是长期约定俗成的语言规范，一是总要突破制约的力量，这就是不断出现的新

的格式和规则，语言正是在这两股力量互相作用、对立统一的过程中不断向前发展的，在实际观察分析处理语言时，要把“特殊的、个别的”现象与“一般”规律区别开，不能被那些特殊的和个别的现象搅乱了视线，否定一般的规律，又不能用一般的规律去否定特殊和个别现象的存在。这是在多人赞赏的《一般的，特殊的，个别的》一文中提出的一个重要观点（《语文学习》1954年4月号）。

在修辞学的研究中，先生接触了中国古代和西方古代的许多论及修辞的著作，受传统修辞观念影响很深，但却不固步自封。他把现代汉语修辞学的研究范围扩展到语法，扩展到篇章、文体、风格，提出了建立“汉语辞章学”的构想，把社会语言学、语义学的一些观点运用到修辞学研究中来。在继承前人成果的基础上，不断创新，不断前进。

（三）知识广博是先生能在诸多学科开展工作并取得巨大成就的一个重要条件。先生步入社会，很快就显示了他的博学和才华。他多次讲过“杂”与“专”的关系。先生先后讲授过“普通英语”、“外国文学史”、“外国名著选读”、“翻译学”、“普通语言学”、“语法”、“修辞”、“比较语法”、“辞章学”、“语法理论研究”、“应用语言学”、“现代汉语”等多种学科课程。在语法、修辞、语文教学、外语教学等学科开展了卓有成效的研究工作。并且常利用多学科知识从事研究。

（四）讲求实用，从实际出发。他时常引用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叔本华论写作的一句名言：“世界上再没有一件比把一个浅显的道理讲得让人不懂更容易的事，再没有一件比把一个深奥的道理讲得让许多人都懂更难的事”。他讲求实用、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从不把人“捧杀”，也从不把人“骂杀”。他不断进取，勇于开拓。他尊重前辈、团结同辈、扶植后辈，谦虚诚恳。已故张寿康先生曾引用《礼记·中庸》中一段话来评价志公先

生：“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这是十分恰当的。

先生认为，评价一位老人，不在乎他古稀之年又写了两本书，而是要看他培养了多少学生。先生常说：“我愿作个跑道，让青年人在我背上起飞。”近年来，先生把主要精力用在培养人上，如应邀授课，带研究生、为中青年作者的书写序，他严格要求中青年，言传身教，一丝不苟，培养了一批中青年学者和编辑工作者。先生已过7旬，白天忙于日常工作，但研究工作从不中断，仍按前半生的老习惯——深夜伏案耕耘。目前先生正在与人合力探讨着两个重要的研究课题，不久，将以新的成果奉献给社会！

1991年12月

（编者按：请参见本期第85页作者“补记”）

作者工作单位：首都师范大学

（本文责任编辑：毛华轩）